

# 加拿大-中国健康产业联盟章程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联盟名称为加中健康产业联盟（以下简称“联盟”），英文名称为 Canada-China Health Industrial Alliance， 英文缩写 CCHIA。

第二条 联盟性质：联盟是在加拿大联邦注册的“Not-For-Profit”非营利专业组织，由加拿大与中国两地从事健康产业的机构，包括生产经营性企业，科研开发型企业和实验室，及与健康相关的组织机构，与健康产业相关的技术创新的实业家与专业人士，是一个集联合性、专业性和行业性于一体的行业性组织。

第三条 联盟目标：营造建立健康有序、可持续的产业经济环境，提升健康产业整体市场品质及形象。

第四条 联盟宗旨：凝聚联盟内各会员单位的共识，为行业共同利益服务。打造以产、学、研、服务多赢的产业平台，整合优质资源，积极开展国际学术技术交流，不断完善业内品类标准，提升产品及服务品质，提高行业整体能力，加强行业内外跨界合作，提供法律、金融、专利、技术转让等领域服务，促进会员间资源共享、互惠互利，推动政府制定有利于产业发展的重大政策，提升联盟会员的群体竞争力。

第五条 联盟办公地点设在加拿大多伦多市

## 第二章 联盟的主要任务

第六条 充分发挥加中两国各地各类相关的健康产业和企业 在市场开拓和深度发展的优势，拓展北美与中国健康产业的交流与合作渠道，构建产业联盟会员协作体系，为相关产业搭建产业之间和产业通向政府与消费者之间的互动平台，并广泛传播以人为本、诚信为先、融合创新、协同发展、遵纪守法、活跃市场，全方位促进加中健康产业的发展。

第七条 营建行业文化，建立联盟内会员之间互相尊重、公平竞争、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环境。

第八条 共同丰富、完善、提升产业发展所需的相关技术及标准，定期举办联盟内的信息交流、研讨、服务等活动。成为联盟会员之间共享信息、培训、教育、交流、合作的平台，促进产业、社会资源的有效利用，协助联盟会员解决发展中遇到的问题。

第九条 开展健康教育领域活动，培养科学正确的养生价值观，促进市场蓬勃发展。

第十条 透过媒体平台，提升联盟影响力，向社会推荐联盟企业，实现在联盟会员内优先采购和选用。营造会员沟通、学习的平台，提升联盟会员在企业运营、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咨询服务的整体水平；促进联盟会员单位与行业外在产品、技术、方案、服务的合作，推动完善产业链和产业发展环境。

第十一条 保护联盟内各企业的专利、著作权、商标、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对外解决贸易摩擦和贸易壁垒。

第十二条 开展有助于 CCHIA 相关产业发展的公益事业。

### 第三章 组织机构和职责

第十三条 联盟的组织架构：

(一) 联盟大会为联盟的最高决策机构，指导联盟开展工作，决定联盟重大事物。联盟大会每年召开一次会议，特殊情况的可通过通讯方式召开。联盟大会的职责是：

1. 批准联盟章程的修改；
2. 审议批准联盟年度工作报告；
3. 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决算报告；
4. 决定联盟的变更和终止；
5. 审议批准理事会提交的其他报告；

(二) 理事会是联盟大会的执行机构，对联盟大会负责。理事会的职责是：

1. 向联盟大会提交修改联盟章程的决议；
2. 解释联盟章程；
3. 执行联盟大会决议；
4. 拟定联盟年度工作报告；
5. 制定年度财务预、决算报告；
6. 决定联盟成员、会员的加入和除名；
7. 听取和审议秘书处、各工作组工作报告；
8. 审议、批准和修改联盟的基本管理制度；
9. 向联盟大会提交变更或终止联盟的决议；
10. 决定秘书处内部机构的设立及撤销；
11. 讨论和决定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四条 联盟秘书处负责日常工作，对联盟大会负责。秘书处设秘书长一名，副秘书长若干名。

(一) 秘书处的职责是：

1. 执行联盟大会决议，负责组织、管理、协调联盟的各项工作；
2. 负责联盟大会会议的筹备和召开；
3. 起草联盟年度工作报告；
4. 起草年度财务预、决算报告；
5. 负责受理加入联盟的申请，对申请单位资格进行初步审查；

6. 依据联盟有关制度提议除名违规联盟会员及受理联盟会员退出联盟的申请；

7. 联盟大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联盟秘书长行使下列职责：

1. 主持联盟秘书处日常工作，组织实施工作计划，监督工作进展情况；

2. 提名副秘书长并报理事会审议；

3. 召集和主持联盟理事会会议；

4. 代表本联盟签署有关重要文件和参加各种重大活动；

#### 第四章 加盟条件

第十五条 申请加入联盟的会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 诚信经营的独立法人单位；

(二) 热衷于推动健康产业各项标准的发展；

(三) 拥护本联盟的章程，履行本联盟的各项义务；

#### 第五章 加盟程序

第十六条 申请加入联盟的程序：

(一) 填写《加中健康产业联盟申请表》，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的复印件；

(二) 秘书处初审后报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审议；

(三) 经理事会授权、秘书处可审批新会员，并报请下次理事会会议确认；

#### 第六章 联盟会员的权利

第十七条 联盟成员平等享有联盟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

- (一) 参加联盟大会会议，参与讨论和表决与联盟发展有关的重大决策、决议和事项；
- (二) 向秘书长提议召开联盟大会临时会议，对联盟秘书处工作提出建议、意见并进行监督；
- (三) 委派代表参加秘书处工作；
- (四) 优先与联盟内其他成员协作；
- (五) 质询联盟财务收支状况；
- (六) 参加联盟定期和不定期举行的信息沟通与学术交流、培训等活动；
- (七) 享有联盟成员专利；
  - 1. 享有加中健康产业联盟徽标的使用权；
  - 2. 享受联盟网站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免费发布服务(发布内容要以联盟成员共享的版块和栏目主题内容为准)；
  - 3. 以优惠价格参加联盟举办的培训、研讨、联谊会、展览会、高峰论坛等活动；
- (八) 有退出联盟的自由；

## 第七章 联盟会员的义务

第十八条 联盟会员应履行联盟章程规定的各项义务：

- (一) 承认并遵守联盟章程，执行联盟决议，遵守行规行约；
- (二) 签署适用于会员的有关知识产权声明，联盟会员须按统一格式在其宣传资料的显著位置标注联盟徽标和名称。相关联盟的知识产权政策及协议根据具体项目进一步讨论完成；

(三) 认可并支持技术与标准、致力于推动 CCHIA 产业发展;

(四) 在 CCHIA 领域的研究、开发、制造、服务等方面进行实质性投入, 主动按照各自单位的特点在产业链上协作, 积极推动产业化的进程;

(五) 在 CCHIA 领域的研究、开发、制造、服务过程中, 积极申请并维护相关专利;

(六) 按时、足额交纳联盟会费;

(七) 应秘书处的邀请派代表参加秘书处的工作, 并承担联盟委托的工作, 积极支持和参加联盟举办的各项活动, 推荐联盟新成员;

(八) 保守联盟商业秘密;

## 第八章 退出和除名

第十九条 对于背离加中健康产业联盟宗旨, 违反本章程中的义务规定条款并协商无效的会员, 经秘书处核实, 提交联盟大会审议决定除名。联盟会员被除名的, 已缴纳的会费不予返还, 并通报联盟所有会员, 停止其一切联盟内部活动。联盟会员除名后两年内不得申请重新加入联盟。

## 第九章 经费的管理和使用

### 第二十条 经费来源

(一) 联盟理事长单位会费为每年伍万元人民币, 联盟理事单位会员为每年叁万元人民币, 企业会员单位会费为每年壹万元人民币。(注: 2017 年企业会员单位会费免费)

(二) 会员培训、认证费用,

(三) 论坛及其其他活动赞助费用;

(四) 其他收入;

### 第二十一条 经费支出

(一) 联盟秘书处所需的管理费用支出，网络建设，运行费用；

(二) 联盟举办各项活动支出；

(三) 其他与联盟有关的支出；

第二十二条 联盟应建立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会计体系合法、真实、完整，并接受联盟大会的监督。

第二十三条 联盟成员派到联盟工作人员的工资、保险及福利待遇，由所在联盟成员承担。外聘人员的工资、保险及福利待遇，由联盟承担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第十章 联盟终止

第二十四条 联盟自行解散，或由于分立、合并等原因需要终止的，由秘书处提出终止建议，并提交联盟大会表决通过后即行终止。

第二十五条 联盟终止前，须按有关规定成立清算组织，清理债权债务，处理善后事宜。清算期间，不开展清算以外的活动。

第二十六条 联盟终止后的剩余财产，由联盟大会依法决议。

## 第十一章 其他

### 第二十七条 联盟徽

联盟徽外圆上刻印英文字母 China Health Industrial Alliance，翻译名称为“加中健康产业联盟”，图形上部为名称英文缩写 CCHIA。图形中间部位为世界卫生组织健康标识，并注入华夏图腾的龙头图案，中加两国象征性的国旗分列两边，火炬象征引领这个产业潮流；图形下部为希望的田野河流象征自然，五色图案寓意中医五行色，黑白代表阴阳平衡，红白有加中两国的国旗色素，青代表绿色食品，黄呈现欣欣向荣的意象。整体图形突出加中健康产业联盟在健康事业发展，联盟徽可以印制为彩色或单色。



第二十八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条款，经理事会审议通过后，可对本章程进行补充或修正。

第二十九条 本章程由联盟成立大会讨论通过后，由联盟发起单位的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第三十条 本章程解释权归联盟秘书处所有。